

《淮南子》——汉初黄老之治的理论总结

黄 钊

《淮南子》又名《淮南鸿烈》，是西汉淮南王刘安(约公元前179—前122年)与其门客合作编著的一部理论著作。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著录，原本分内外篇，内篇论道，计有21篇；外篇杂说，共有33篇。今仅存内篇。过去被列入杂家书目，现在看来，它乃是汉初黄老之治的理论结晶，属于道家著作。其成书大约在景武年间。

《淮南子》是汉初新兴地主阶级营造新的上层建筑的理论总结。这部鸿篇巨制，以其“纪纲道德，经纬人事，上考之天，下揆之地，中通诸理”的理论深度，而闪耀于我国传统文化的思想宝库。全书以道家思想为宗，兼采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阴阳诸家之长，形成具有独特风格的完整体系，使“天地之理究矣，人间之事接矣，帝王之道备矣。”其关于黄老之治的理论贡献，主要有如下几点：

(一) 对早期道家“无为”的思想作了积极的改造

早期道家(特别是庄子)所说的“无为”，含有“无所作为”的消极因素，它是没落奴隶主贵族对前途悲观失望的思想反映。这种思想同汉初新兴地主阶级积极进取的精神很难吻合。因此，如果不对之作一番改造，就无法为汉初新兴地主阶级所接受。《淮南子》的一大贡献，就是旗帜鲜明地肯定“无为”不是无所作为。它说：“或曰无为者，寂然无声，漠然不动，引之不来，推之不住，如此者乃得道之象。吾以为不然。”

“吾以为不然”，明确地表明了作者的态度。在刘安等人看来，“无为”绝不是什么也不做。恰恰相反，无论是天子还是庶人，都应当有所作为。他们首先以神农、尧、舜、禹、汤五圣为例，指出：“此五圣者，天下之盛主，劳形尽虑，为民兴利除害而不解。”其次，进一步指出庶民也是有所作为的。“若以布衣徒步之人观之，则伊尹负鼎而干汤，吕望鼓刀而入闾，伯里奚转鬻，管仲束缚，孔子无黔实，墨子无暖席。”结论是：“自天子下以至庶人，四肢不动，思虑不用，事治求淡者，未之有也。”这就从理论上破除了把“无为”看作无所作为的旧观念。这一情况表明，汉初新兴地主阶级不安于无所作为。他们要进取，要自强，因而在理论上以积极有为来改造早期道家的消极无为。这在理论上无疑是一个大的突破，值得肯定。

早期道家所说的“无为”，还含有“因任自然”之意。但是，他们所讲的因任自然，带有消极顺应自然的倾向。庄子所谓“无以人灭天，无以故灭命”就是一例。这显然不符合具有进取精神的新兴地主阶级的需要。因此，刘安也给予了改造。他们主张在顺应自然的同时，辅以人为，即主张把因任自然同人的作为结合起来。

首先，他们特别强调人的能动作用，指出：“夫地势水东流，人必事焉，然后水潦得谷行；禾稼春生，人必加功焉，故五谷得遂长。听其自流，待其自生，则鲧禹之功不立，而后稷之智不用。”刘安等似乎已意识到了人的作为能够改造自然，他们说：“夫马之为草驹之时，跳跃扬蹄，翘首而走，人不能制……，及至圉人抗之，良御教之，……则虽历险超堑，弗敢辞。”可见，只要发挥人的能动作用，烈马也是可以驯化的，换句话说，客观世界是可以改造的。因此，我们不应当消极地等待自然的恩赐，而应当积极地去创造。这又比早期道家前进了一大步。

其次，《淮南子》的作者也极为重视规律。他们继承和发挥了稷下道家关于“因”的思想，反复强调“因”的作用。他们说：“圣人治天下，非易民性也，循其所有而涤荡之。故因则大，化则细矣。禹凿龙门，辟伊阙，决江浚河，东注之海，因水之流也；后稷垦草发苗，粪土树谷，使五谷各得其宜，因地之势也；汤武革车三

百乘甲卒三千人，讨暴乱，制夏商，因民之欲也，故能因，则无敌于天下矣。”不难看出，这里所说的“因”，都含有遵循规律之意。

基于以上两个方面的认识，刘安等人对“无为”作了这样的界说：“若吾所谓无为者，私志不得入公道，嗜欲不得枉正术。循理而举事，因资而立功，权自然之势，而曲故（巧诈）不得容者。”又说：“所谓无为者，不先物为也；所谓不为者，因物之所为。”这就把“因”和“为”有机地结合起来了。从而，避免了早期道家只讲“因”不讲“为”的片面性，使认识前进了一步。

（二）继承并改造了先秦道家关于君臣关系的思想

西汉王朝建立后，统治者为了进一步加强君主集权，特别注重建立新型的君臣关系。《淮南子》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，着重探讨了君臣关系的理论。

关于君臣关系问题，先秦时期，《庄子》中曾提出过“君无为，臣有为”的思想，《管子·心术上》曾用“毋代马走，使尽其力；毋代鸟飞，使弊其羽翼”的比喻，说明君主控制臣下的政治权术。《淮南子》的作者们，继承并改造了上述思想。他们抛弃了先秦道家“君无为，臣有为”的口号，代之以“君制臣，臣事君”的口号。之所以作这样的修正，是因为刘安等人认为“有为”含有违背规律胡作妄为之意。《修务训》曰：“若夫以火炭并，以淮灌山，此用己而背自然，故谓之有为。”《说山训》也说：“无为则治，有为则伤”。可见“有为”在刘安等人看来是不可取的，所以他们不提“臣有为”。虽然如此，但他们并不主张臣下可以无所作为。恰恰相反，他们主张在圣明的君主的驾驭下，充分发挥臣下的聪明才智。《主术训》说：“夫人主之听治也，清明而不暗，虚心而弱志，是以群臣辐辏前进，无愚智贤不肖莫不尽其能者，则君得所以制臣，臣得所以事居，治国之道明矣。”“夫乘众人之智，则无不任也；用众人之力，则无不胜也”；“乘众势以为车，御众智以为马，虽幽野险涂（途），则无由惑矣”；“人主者，以天下之力争……”。可见君主必须集中臣下的智慧和力量为己所用。而要做到这一点，君主就不能不重视术治。《主术训》曰：“有术则制人，无术则制于人。”那么，应当运用什么样的“术”呢？刘安等曰：“圣主之治也，其犹造父之御，齐辑之于辔衔之际，而急缓之于唇吻之和，正度于胸臆之中，而执节于掌握之间，内得于胸中，外合于马志，是故能进退履绳，而旋曲中规，取道致远而气力有余，诚得其术也。是故权势者，人主之车舆也；大臣者，人主之驷马也。体离车舆之安，而手失驷马之心，而能不危者，古今未有也。”

以上告诉我们，《淮南子》的作者所向往的君臣关系，包括两方面的内容，一是君主以权术驾驭臣下，二是臣下绝对效忠于君主。这正符合汉初统治者加强君主集权的需要。

（三）对先秦道家关于君主自身修养学说的继承与发挥

君主是“无为而治”学说的直接实践者，“无为而治”的政治主张能否顺利实行，关键在于君主自身的精神状态。因此，道家非常重视君主自身的思想修养。先秦时期，从老子到庄子及稷下道家，都对君主的思想修养作了充分的论述。其基本精神，就是要求君主少私寡欲、清虚自守、卑弱自待。《淮南子》的作者，继承并发挥了这些基本思想，他们特别重视“神化”。说“刑罚不足以移风，杀戮不足以禁奸，为神化为贵”。他们所讲的“神化”，指的是君主以自己高尚的德行来感化万民。说：“故民之化也，不从其所言，而从其所行。”“昔者神农之治天下，神不驰于胸中，智不出于四域，怀其仁诚之心……因天地之资与之和同，是故威力而不杀，刑错而不用，法简而不烦，故其化如神。”可见，君主能严以律己，以身作则，就能起到感化万民的作用。相反，如果统治者不注重自身修养，那就会影响整个社会风气。“上多故（巧智），则下多诈，上多事，则下多态；上烦扰，则下不定；上多求，则下多争。”因此，君主不能不注意自身的修养。

怎样修养呢？《淮南子》从各个方面作了说明：“故圣人简而易治，求寡而易贍。不施而仁，不言而信，不求而得，不为而成。块然保真，抱德推陈，天下从之。”“清静无为，则天与之时，廉俭守节，则地生之财；处愚称德，则圣人为之谋”，“君人之道，处静以修身，俭约以率下。静则下不扰，俭则民不怨。”

这里涉及的修养原则，要而言之，就是要求君主做到清静无为，廉俭守节，不烦扰百姓。这既是对先秦道家关于君主修养原则的继承，也是对汉初君主严以律己的修身实践的理论总结。

（本文责任编辑 涂贇琥）